证券代码: 872780 证券简称: 天贝科技 主办券商: 南京证券

# 北京天贝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 审计机构。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5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新源大街29号院1号楼14层1401

首席合伙人: 胡志勇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5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301.78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20.42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0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0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0万元

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5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 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不存在相关民事诉讼、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 3. 诚信记录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

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合伙人胡志勇,2005 年 7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自 2020 年 11 月在本所执业,现任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近三年参与及复核挂牌公司报告:东审财税(871192)等,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程,2023年3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自2023年3月在本所执业,现任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近三年参与及复核挂牌公司报告2个,具有较丰富的审计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邸多斌,2006年4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自2023年12月在本所执业,现任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德威股份(833308)等,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审计收费 7.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75 万元。

上期(2022) 审计收费 7.5 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75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 就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北京天贝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贝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